

##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陳佑倫

電話：03-3322101#7417

電子信箱：daphane2250@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立自強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10月14日

發文字號：桃教小字第109009350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76735100E\_1090093509\_ATTACH1.docx)

主旨：檢送「109學年度桃園市國民中小學學生學習扶助整體行政推動計畫子計畫十三：科技化評量系統增能研習」1份，請貴校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市109學年度學習扶助整體行政推動計畫辦理。
- 二、為推廣學生學習扶助科技化評量系統測驗結果資料之運用，以期提升教師教學與學生學習之成效。
- 三、本案研習訂於大忠國小3樓視聽教室辦理，預計辦理3場，每場次60人額滿為止，各場次辦理摘述說明如下：

(一)第1場：

- 1、參加對象：本市國民中小學校長。
- 2、辦理時間：109年11月20日(星期五)。
- 3、本局同意參與人員核予公(差)假登記；全程參與者覈實核發研習時數3小時。

(二)第2場及第3場：

- 1、參加對象：本市國民中小學教師。



2、辦理時間：109年11月7日(星期六)及109年11月14日(星期六)上午8時30分至下午4時10分。

3、本案當日參加人員核予公假登記前往，另研習當日適逢例假日，本局同意於活動結束後1年內，在課務自理及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擇期覈實補休，全程參與者覈實核發研習時數6小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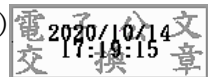
四、本案請於研習日前至桃園市教育發展資源入口網報名(承辦學校：大忠國小)。

五、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告事項辦理，於人潮擁擠場所、密閉場所，或無法保持社交距離時，務請配戴口罩。

六、本案連絡人大忠國小黃主任(電話363-5206轉610)。

正本：本市各市立國中小

副本：桃園市龜山區南美國民小學(本市學習扶助資源中心)(含附件)



裝

訂

線

